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95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3]44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3]231号）及《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的相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网下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实施，请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请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按市值申购实施办法》。

本次发行在发行规模、股份发行结构、发行对象、定价机制、配售原则、网上网下发行比例、网上申购条件、回拨机制以及估值与报价信息披露等方面均有重大变化，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同日刊登的《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1、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26日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在行业归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53.83倍（截止2014年1月13日），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本次发行价格18.11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1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7.07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证券市场的风险，仔细研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2、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总数量为1,428.75万股，其中新股发行715万股，老股转让713.75万股。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计划所需资金额为10,415.5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8.11元/股、发行新股715万股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12,948.65万元，扣除发行人应承担的发行费用约25,015,070.82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104,471,429.18元。按照老股转让713.75万股、18.11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本次发行中老股转让所得资金总额为12,926.0125万元，老股东承担的承销费用为约11,633,411.25元，公司股东发售股份所得资金净额预计为117,626,713.75元。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将不会获得老股转让所得资金。

3、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水平下调、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重要提示

1、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意信息”、“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67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其中公司股东可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1,000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26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主承销商”）负责组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本次发行股票申购简称为“创意信息”，申购代码为“300366”，该申购简称及申购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

3、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4年1月13日（T-4日）完成。参与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357家，申报总量为234,450万股。其中有25家网下投资者的报价不符合《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条件，对应申报总量为17,800万股，为无效报价。最终符合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家数为332家，有效申购总量为214,650万股。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经过协商一致决定将报价为18.60元/股及以上的报价作为剔除的最高报价部分，对应剔除的申报量为168,93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有效申报总量的78.7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4、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考虑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8.11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及有效报价情况为：

（1）23.83倍（每股收益按照201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27.08倍（每股收益按照201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5、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根据确定有效报价对象数量的规则，确定本次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17家，所对应的有效报申购数量之和为5,580万股。

6、根据发行价格和募投项目所需资金量，本次公开发行总量为1,428.75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为715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为713.75万股。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143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285.75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

7、若本次发行成功，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12,948.65万元，扣除分摊的发行费用25,015,070.82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104,471,429.18元，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已于2014年1月6日（T-8日）在招股意向书中予以了披露。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为12,926.0125万元，扣除分摊的发行费用11,633,411.25元，公司股东发售股份所得资金净额预计为117,626,713.75元，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发行人所有。

8、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上申购日为T日（2014年1月16日），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参与网上发行。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发行，网上发行中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9、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14年1月16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14年1月17日（T+1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下发行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在50倍以上但低于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在100倍以上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0%；若网上投资者申购数量不足的，可以回拨给网下申购下投资者认购。

（2）若网上投资者申购数量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有效报价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14年1月20日（T+2日）在《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

10、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1）本次网下发行有效报价投资者的数量为17家。具体名单见本公告“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有效报价对象均可且必须参与本次网下申购，并应该按照上述名单里的可申购数量参与网下申购，按照确定的发行价格与申购数量的乘积全额缴纳申购款。

(2)主承销商有权在配售前对投资者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主承销商有权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3）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下申购。参与网下发行的投资者应于2014年1月16日（T日）9:30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录入申购单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主承销商规定的其他信息，申购单一经录入，不得修改。

（4）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缴款时间为：2014年1月16日（T日）8:30-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应及时、足额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账户信息表附后（或登录“http://www.chinaclear.cn- 法律规则 - 业务规则 - 清算与交收 - 深圳市场”查询）。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应在划款备注栏注明该笔申购资金的资金明细账户及新股代码，备注格式为：“B001999906WXFX300366”。

申购资金有效到账时间为2014年1月16日（T日）8:30-15:00，T日8:30之前及T日15:00之后到账的均为无效申购。请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注意资金到账时间。

（4）有效报价投资者应当使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账户划付申购资金，并应当保证在最终资金划付时点有足额资金用于新股申购。网下投资者划付申购资金应于同一银行系统内划付，不得跨行支付。

有效报价投资者划出申购资金的账户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登记备案的资金账户不一致、申购资金不足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账的，其新股申购全部无效。

（5）不同网下投资者共用银行账户时，应于发出申购资金划付指令后与托管银行进行确认，督促托管银行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实际划拨资金的有效配售对象名单。若申购资金不足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到账，没有包括在名单中的配售对象的申购无效；若托管银行未能及时提供名单，且申购资金不足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账，则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的申购全部无效。有效报价投资者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为其网下配售申购余款退款的指定收款账户。

（6）在划拨申购资金当日，网下投资者可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资金到账情况。共用备案账户的配售对象若无法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资金到账情况，应及时与托管银行确认。因网下投资者未能按照上述规定确认其申购资金足额到账所致后果由网下投资者自行负责。

（7）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报价投资者名单确认最终有效申购。若提交有效报价、但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网下投资者，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并予以披露，同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8）2014年1月20日（T+2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公告《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配售结果公告》，披露本次网下发行配售结果。

（9）投资者参与本次网下发行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期安排。

11、网上发行重要事项：

（1）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14年1月16日（T日）9:15-11:30、13:00-15:00。

（2）投资者按照其持有的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以下简称“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2014年1月14日（T-2日）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超过500股必须为500股的整数倍，但最高申购量不得超过2,500股。

（3）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加网上申购，但以下账户除外：①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投资者；②无市值的证券账户；③合并市值小于1万元的证券账户；④不合格、休眠、注销的证券账户及法律、法规禁止者。

（4）投资者在进行申购委托前需足额缴款，投资者申购量超过其持有市值对应的网上可申购额度部分为无效申购；对于申购量超过网上申购上限2,500股的新股申购，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将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5）新股申购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确认，不得撤销。投资者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

12、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14年1月6日（T-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询。

13、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 / 公司 / 创意信息	指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主承销商 / 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428.7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其中本次公开发行新股为715万股，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为713.75万股
网下发行	指	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向配售对象根据确定价格初始发行1,14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下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
老股转让	指	持有公司股份满36个月以上且自愿发售的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行为
网上发行	指	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285.7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上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
网下投资者	指	网下投资者指符合2014年1月6日（T-8日）《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要求的可以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投资者
网上投资者	指	可参加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为除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以外的在深交所开户的满足《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按市值申购实施办法》要求的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

（下转A34版）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1,428.7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其中公司发行新股715万股、老股转让713.75万股）并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将于2014年1月16日分别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实施。发行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二）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要求，本次发行在网下发行比例、回拨机制、配售原则、配售方式、发行人相关股东公开发售其所持股份等方面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三）本次发行后拟在深交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发行人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创业板市场在制度与规则方面与主板市场存在一定差异，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上市条件、信息披露规则、退市制度设计等，这些差异若认知不到位，可能给投资者造成投资风险。

（四）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14年1月15日（T-1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www.ccstock.cn）以及发行人网站（www.sc-troy.com）的招股说明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五）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六）发行人所在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参考市盈率为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行业平均市盈率，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本次发行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图报价，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及《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定的原则，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募集资金需求、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本次发行价格18.11元/股对应的2012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7.08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低于2014年1月13日同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53.83倍，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有关本次定价的具体分析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的《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中“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依据”。

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网上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投资者若不认可本次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建议不参与本次申购。

（七）若本次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定的配售原则进行配售。因此，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网下自主配售方式将导致网下配售结果在获配数量上与以往摇号配售方式的不同。

（八）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于2014年1月20日（T+2日）在《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配售结果公告》中公布主承销商在推介期间提供的发行人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以及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明细。以上数据仅用于如实反应主承销商对发行人的估值判断和配售对象的报价情况，不构成对发行人的投资建议，提请投资者关注。

（九）请投资者务必关注“中止发行”的投资风险。如网下申购总量低于申购阶段网下初始发行量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如网上申购不足向网下回拨后仍然申购不足，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后可中止发行。如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本次发行将中止。如中止发行，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重新启动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的有效期内，待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重启发行并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后将择机重启发行，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十）本次发行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十一）发行人的所有股份均为可流通股，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说明书全文。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公司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十二）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水平下调、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十三）本次发行申购，任一股票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网下报价、网下申购、网下配售的股票配售对象均不能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进行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十四）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深交所批准后，方能在深交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十五）发行人、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我们希望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行人成长成果的投资者参与申购，任何怀疑发行人是纯粹“圈钱”的投资者，应避免参与申购。

（十六）本特别风险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提示和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蕴含的各项风险，根据自身经济实力、投资经验、风险和心理承受能力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5日

附件：网下投资者初步询价报价情况表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拟申购数量（万股）
开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开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3.700	450.0000
		23.800	450.0000
		23.900	450.000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9.500	270.0000
	滨海一号民生价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6年2月14日）	21.500	270.0000
			180.0000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1.460	450.0000
		21.660	450.0000
		21.860	450.000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000	450.0000
		15.500	450.0000
		16.000	450.0000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680	90.0000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基金管家II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160	90.0000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优享红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620	90.0000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500	90.0000
		22.360	90.0000
		23.580	90.0000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8.240	450.0000
		19.760	450.0000
		21.280	450.000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0.500	270.0000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风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100	90.000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2.800	450.0000
		23.000	450.0000
		24.300	450.000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金泉友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5年12月7日）	20.500	180.0000
		21.700	180.0000
		23.800	18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880	270.0000
		16.680	270.0000
		17.700	270.0000
	广发金管家新型高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000	180.0000
		24.000	180.0000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8.680	450.0000
		18.720	450.0000
		18.780	450.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7.930	450.0000
		19.250	450.0000
		21.500	450.0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000	180.0000
		16.000	180.0000
	国信“金理财”价值增长股票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500	270.0000
		20.500	270.0000
		22.000	270.0000
	国信“金理财”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500	180.0000
		20.500	180.0000
		22.000	180.00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600	180.0000
		18.800	180.0000
		19.000	180.000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3.500	540.0000
		24.050	450.0000
		25.100	360.0000
	恒泰先锋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4年6月11日）	19.500	180.0000
		19.570	180.0000
		19.640	180.0000
	恒泰先锋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5年6月20日）	19.710	90.0000
		19.780	90.0000
		19.850	90.0000
	恒泰先锋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9.920	90.0000
		19.990	90.0000
		20.060	90.0000
	恒泰创富2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30	450.0000
		20.200	450.0000
		20.270	450.0000
	恒泰创富3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550	450.0000
		20.620	450.0000
		20.690	450.0000
	恒泰创富4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760	450.0000
		20.830	450.0000
		20.900	450.0000
	恒泰创富7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970	450.0000
		21.040	450.0000
		21.110	450.0000
	恒泰创富10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180	450.0000
		21.250	450.0000
		21.320	450.0000
	恒泰创富12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390	450.0000
		21.460	450.0000
		21.530	450.0000
	恒泰创富14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600	450.0000
		21.670	450.0000
		21.740	450.0000
	恒泰创富2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340	450.0000
		20.410	450.0000
		20.480	450.000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0.330	450.0000
		21.050	450.0000
		21.480	450.0000
	红塔登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020	90.0000
		24.020	90.0000
		26.020	90.0000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9.300	540.0000
		20.100	450.0000
		21.480	360.0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2.420	450.0000
		24.080	450.0000
		25.100	450.0000
	华安理财安心收益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500	90.0000
	华安理财合赢2号债券分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800	90.0000
	华安理财合赢9号债券分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000	90.0000
	华安理财合赢8号债券分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660	90.0000
	华安理财合赢12号债券分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000	90.0000
	华安理财安赢登利1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9.880	90.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2.010	450.0000
		23.020	450.0000
		24.030	450.0000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0.500	180.0000
		21.000	180.0000
		21.400	180.0000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580	450.0000
		18.780	450.0000
		19.000	450.0000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3.000	90.000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0.600	90.0000
		21.000	90.0000
		21.600	90.000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金麒麟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21年9月15日）	17.830	270.0000
		18.130	270.0000
		18.430	270.0000
	兴业证券金麒麟消费升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630	450.0000
		8.930	450.0000
		9.230	450.0000
	兴业证券金麒麟顶端优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810	360.0000
		18.110	360.0000
		18.410	360.0000
	兴业证券鑫享首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870	180.0000
		18.170	180.0000
		18.470	180.0000
	兴业证券鑫享首发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850	90.0000
		18.150	90.0000
		18.450	9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9.660	270.0000
		20.080	270.0000
		20.880	270.0000
	马钢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3年11月21日）	20.180	90.0000
	中信证券股票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180	90.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3年11月21日）	20.280	9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统筹外福利负债基金中信组合	20.380	90.0000
	中信证券建设银行信达财产保险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9.980	90.0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6.600	450.0000
		28.800	450.0000
		30.410	450.000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2.800	450.0000
		24.000	450.0000
		25.000	450.0000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6.080	90.0000
		17.180	90.0000
		18.280	90.0000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3.500	450.0000
		24.000	450.0000
		24.100	450.0000
	国都安心得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750	90.0000
		24.010	90.0000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2.300	990.000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3.120	270.0000
		24.000	270.0000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1.500	450.0000
		22.600	450.0000
		23.700	450.0000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2.800	90.0000
		22.850	90.0000
		22.900	90.0000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0.750	270.0000
		21.530	270.0000
		22.830	270.0000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理财2号积极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4年11月26日）	22.750	90.0000
	安信证券瑞丰债券分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750	90.0000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1.300	90.0000
		21.500	90.0000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1.500	90.0000
		22.580	90.0000
		23.710	90.0000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0.680	270.0000
		21.180	270.0000
		21.680	270.0000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1.800	90.0000
		22.010	90.0000
		22.950	90.0000
	民族金扬帆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9.150	90.0000
		20.830	90.0000
		22.920	90.0000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1.800	360.0000
		22.000	360.0000
		23.000	360.000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1.450	450.0000
		21.560	450.0000
		21.580	450.0000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6.530	90.0000
		16.870	90.0000
		17.370	90.0000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3.320	450.0000
		24.110	450.0000
		27.410	450.0000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5.250	450.0000
		15.700	450.0000
		16.060	450.0000
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2.800	180.0000
		23.660	180.0000
		23.880	180.0000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100	90.0000
		22.200	90.0000
	东方红4号积极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300	90.0000
		22.400	90.0000
	东方红5号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500	90.0000
		22.600	90.0000
	东方红先锋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00	90.0000
	东方红公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700	90.0000
		21.800	90.0000
	东方红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900	90.0000
		22.000	90.0000
	东方红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700	90.0000
		22.800	90.0000
		22.900	90.0000
	东方红·新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300	90.0000
		23.400	90.0000
	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500	90.0000
		23.600	90.0000
		23.700	90.0000
	东方红领先趋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000	90.0000
		21.100	90.0000
	东方红明睿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600	90.0000
	东方红稳健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200	90.0000
	东方红·新睿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800	90.0000
		23.900	90.0000
		24.000	90.0000
	东方红稳健增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500	90.0000
	东方红内需增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300	90.0000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1.400	450.0000
		21.700	450.0000
		22.000	450.0000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华农财产保险股